附件15

支持企业数字化技术赋能申报指南

支持企业运用AI、物联网、云计算等技术开发智能化仪器控制系统、自动化数据处理平台、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等解决方案并取得应用。

一、支持对象

申报单位为在怀柔区、密云区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二、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采用的数字化技术服务须为非自研产品。

2.数字化技术赋能产品或服务并实现销售。

三、支持标准

采取后补助方式给予支持。

根据数字化解决方案的实际投入，给予申报单位最高10万元资金支持。

四、申报材料

支持企业数字化技术赋能资金申报书（附件15-1）。

附件15-1:支持企业数字化技术赋能资金申报书

附件15-1

支持企业数字化技术赋能

资金申报书

**申报单位（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申报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北京怀柔科学城管理委员会制

# 填写说明

1.本申报书各项内容及附件为申报怀柔科学城科学仪器和传感器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措施资金支持项目的企业或单位填写。

2.申报书须严格按照规定格式和栏目要求填写，申报书内容应真实、准确、完整、客观，文字表述应清晰、规范，严禁弄虚作假。

3.申报书中的单位名称，请填写全称，并与单位公章一致；企业信息要与营业执照一致。

4.申报书中涉及金额的一律以万元为单位，四舍五入保留整数。

5.申报书用计算机打印填报（A4），字迹要工整清楚，页面整洁。凡不填写的内容，请用“无”表示，各栏不够时，可自行加页。

6.项目申报书需打印一式2份（A4幅面，双面印刷，简装成册），在封面、骑缝和承诺书页加盖申报单位公章。

7.申报单位须按照申报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 |
| **申报单位基本信息** |
| 申报单位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注册日期[[1]](#footnote-0)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人员规模（人） |  |
| 所属行业领域 |  | 行业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实地经营地址 |  |
| 所在园区 |  |
| 单位类型 | □ 高校□ 科研机构□ 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 □科技型中小企业□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高新技术企业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隐形冠军企业 □瞪羚企业 □独角兽企业 □其他）□ 其他  |
| 2024年度收入（万元） |  | 2025年度预计收入（万元）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开户行 |  |
| 银行账号 |  |
| 申报单位简介（500字以内） | 主要阐述申报单位主营业务、产品技术领先型、发展前景等。 |

|  |
| --- |
| **申报项目情况** |
| 数字化投入金额（万元）  |  | 其中：自研投入（万元） |  | 采购服务投入（万元） |  |
| 数字化技术赋能产品或服务销售明细 | 产品名称 | 销售收入 |
|  |  |
|  |  |
|  |  |
|  |  |
| 申报理由（对照《申报指南》进行阐述） | 主要阐述申报内容与指南的符合性，依据申报条件逐条阐述。可另附页。 |
| 提供材料清单 |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2.技术方案文档（明确标注应用的AI、物联网、云计算技术点，系统架构图及技术实现路径）、采购合同、发票、付款凭证等复印件；3.产品或服务销售合同、收款凭证、验收单等复印件。 |

# 承诺书

本单位郑重承诺：本单位在申报怀柔科学城科学仪器和传感器产业创新发展的若干措施资金过程中，所提供的一切书面申报材料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符合《支持企业数字化技术赋能申报指南》中对应全部要求，并承担与此相应的法律责任。申报项目未获得市级其他财政资金支持。一旦被发现提供虚假信息或者没有填写要求提供的内容，申报书视为无效，自动放弃申报资格。若获得资金支持，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使用资金，并接受监督检查。

申报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年 月 日

1. \*注册时期为在怀柔区、密云区注册时间 [↑](#footnote-ref-0)